兴民智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武汉英泰斯 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泰斯特")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华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700万元的 银行授信,期限两年,公司及安徽英泰斯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 英泰")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700万元人民币;向上海浦发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万 元的银行授信,期限两年,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 1,000 万 元人民币。上述两笔授信担保额度总计 1,700 万元人民币。

2024年10月23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 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英泰斯特-华夏银行)》《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 保的议案(英泰斯特-浦发银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此 次对英泰斯特提供的担保事项均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武汉英泰斯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17612425223
- 4、法定代表人:郭砚君
- 5、注册资本: 1009.43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 2004年6月18日
- 7、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8 号光谷动力节能环保科技 企业孵化器(加速器)一期 7 栋 3 层 01 室
- 8、经营范围: 计算机测控系统集成, 计量检测系统集成, 软件开发, 生产 线技术改造, 电子产品, 电子测试设备, 环境试验设备生产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 及配件的销售, 液晶模组信号测试系统、汽车电子测试系统集成、电子产品生产 销售, 技术开发, 技术服务; 汽车销售及租赁;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 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 9、股权关系:公司持有英泰斯特 40.66%股权,安徽英泰斯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英泰斯特 59.34%股权。
 - 10、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7月30日
资产总额	446, 659, 198. 99	362, 404, 021. 44
负债总额	225, 703, 619. 81	187, 376, 469. 59
净资产	220, 955, 579. 18	175, 027, 551. 85
项目	2023 年度	2024年7月
营业收入	196, 368, 433. 04	84, 693, 660. 75
利润总额	4, 720, 259. 27	-23, 992, 650. 47
净利润	6, 214, 088. 19	-16, 403, 246. 15

注:上述 2023 年度数据为审计数据, 2024 年 7 月数据未经审计。

11、其他说明

英泰斯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失信或受到惩戒的情况。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 授信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保证金额:700万元人民币
- 3、保证范围: 主债权以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

- 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系分期履行的,保证期间未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 授信银行: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保证金额: 1,000万元人民币
- 3、保证范围:主债权以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系分期履行的,保证期间未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42,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38%;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8,5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97%;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6,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62%。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 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10月24日